

# 马克思写作《穆勒评注》和《巴黎手稿》的时间先后及判断依据述论

宇海金

(淮北师范大学 政法学院,安徽 淮北 235000)

**摘要:**近年来,将马克思的《穆勒评注》与《巴黎手稿》进行比较研究已经成为学界的热点,其中关于二者写作时间先后的认定观点不一,分歧较大。可通过比较二者的内容确定其写作时间的先后:《穆勒评注》中的社会交往异化概念理论水平要低于《巴黎手稿》中的劳动异化概念,《巴黎手稿》的Ⅰ笔记本提出的问题,在Ⅱ笔记本中得到了完满的解答,故《穆勒评注》写作在先,《巴黎手稿》写作在后。

**关键词:**马克思;《巴黎手稿》;《穆勒评注》;劳动异化;交往异化

**中图分类号:**A811.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6390(2017)01-0005-05

马克思的《穆勒评注》有关劳动价值论、生产中的诸环节及异化等方面的分析,和他的《巴黎手稿》<sup>①</sup>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二者在诸多方面相互配合、相互补充,使之成为研究《巴黎手稿》不可或缺的重要文本。学术界以往鲜有把二者联系起来进行比较考察的,留下了一定的学术真空。<sup>[1]</sup>而探究二者写作时间的先后顺序,对于确立其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中的地位以及厘清马克思主义发展史的逻辑进程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 一

近年来学界关于《穆勒评注》与《巴黎手稿》写作孰先孰后问题进行了广泛而深入的探讨,但至今尚无定论。在国内出版的《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单行本中,《穆勒评注》是作为其附录而编排的。关于《巴黎手稿》的写作时间,在这个单行本的一开始就给予了说明,注释又重申了一遍:“大约写于1844年5月底6月初—8月。”<sup>[2]192</sup>关于《穆勒评注》的写作时间,该单行本是这样介绍的:“马克思于1844年夏天至秋天对詹姆斯·穆勒于1821年在伦敦发表的《政治经济学原理》一书作了摘要。”<sup>[2]212</sup>由此可知,关于二者的写作时间,这个单行本的说法较为模糊,写作孰先孰后根本没有提及。由于马克思

主义思想史以及文本研究的需要,这个问题已经引起了研究者的关注,甚至“已经成为一个理论热点”<sup>[3]</sup>,但众说纷纭,莫衷一是,需要对此加以辨析,得出更加确切的结论。

一种观点认为,《巴黎手稿》写于《穆勒评注》之后。20世纪七八十年代,日本学者关于这个问题的研究给国内相关研究打开了视野。日本学者重田晃一认为,成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对象不是一般的商品经济,而是特殊的资本主义商品经济。《巴黎手稿》主要是通过对国民经济学进行批判而展开的,而《穆勒评注》研究的则主要是一般商品经济。重田晃一由此认为,《巴黎手稿》较《穆勒评注》更为成熟,因而前者写作时间应当在后。这种从内容推定二者写作时间的方法,给国内相关研究提供了极大的启示。南京大学的张一兵教授虽然认同重田晃一的观点,但他推论的依据却与之不同。张一兵教授认为,《穆勒评注》的研究重点是交往异化,生产劳动异化只是略略带过。《穆勒评注》中关于生产的论述只有短短的一段文字,而论述与交往相关的内容却十分丰富。除此之外,《穆勒评注》论生产部分都是对穆勒《政治经济学原理》的摘抄,没有任何自己的评注。而在论交换部分,不仅摘抄的内容数

收稿日期:2016-11-08

基金项目:安徽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中国特色的网络文化建设研究”(AHSKHQ2015D01);安徽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项目“习近平治国理政的哲学基础研究”(2016CX01)

作者简介:宇海金(1968—),男,安徽滁州人,哲学博士,副教授,研究方向:思想政治教育、马克思主义哲学。

倍于论生产部分,而且马克思在摘抄以后还以较长的篇幅对其加以评注,由此可以确定《穆勒评注》的重心是与交往相关的内容。而《巴黎手稿》的理论重点是劳动异化分析,这体现了马克思研究对象从交换、分配到生产领域的过渡,这一过渡恰恰对应于《穆勒评注》到《巴黎手稿》的过渡。不仅研究对象转换了,同时“与《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第Ⅰ笔记本中劳动异化的四重逻辑层面相比,这种分析还是十分粗糙和不精确的”<sup>[4]</sup>。张一兵教授的分析主要是从马克思相关论述的文字数量着眼,对其内容的考察不够充分且局限于这两部著作之间的比较,因而其结论难以令人信服。

另一种观点认为,《巴黎手稿》写于《穆勒评注》之前。《马克思恩格斯全集》历史考证版(MEGA2)作者之一的英格·陶伯特以马克思在《巴黎手稿》中对李嘉图的《政治经济学和赋税原理》以及穆勒的《政治经济学原理》这两部著作的摘抄没有利用为依据,认为马克思是在写作《巴黎手稿》之后再撰写《穆勒评注》的。由于英格·陶伯特编写MEGA2的特殊身份,她的这种观点得到不少学者的附和,产生了较大影响。但是,这种外在的形式推论,也很难真正使人接受,因为马克思没有利用这些材料撰写《巴黎手稿》并不能确定二者写作时间的先后,先摘抄撰写《穆勒评注》,然后写作《巴黎手稿》也是有可能的。应该说,以材料利用与否只能确定两部著作之间的逻辑联系,而以此来确定写作时间的先后显然是仓促和盲目的。还有不少学者从其他途径得出《巴黎手稿》写作于《穆勒评注》之前的结论。他们认为,理论研究的逻辑顺序是先一般后特殊,具体到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批判研究,则首先应当是研究商品经济的特殊规律,即对资本主义经济的研究,然后才能上升到对商品经济一般规律的研究。与此相对应,马克思首先应当研究的是资本主义经济,也就是以雇佣劳动为特征的资本主义异化劳动,而在《穆勒评注》中探讨的对象是商品经济一般规律。据此,他们认为《巴黎手稿》写作在先,《穆勒评注》写作在后。这些学者的推论显然是没有说服力的。我们完全可以这样来反驳,资本主义经济就是商品经济,商品经济就是资本主义经济。在马克思之前的那些政治经济学家研究对象就是资本主义经济运动规律,马克思对这些作家著作的摘抄与批判、发展与超越的目的正是发现他们的矛盾,进而才发展出自己的关于以雇佣劳动为特征的资本主义异化劳动现象,从而也才能真正解决国民经济学家的理论矛

盾。因此,马克思的经济学研究路径是从一般到特殊,而不是从特殊到一般。那么,认为马克思遵循从特殊到一般的研究路径,《巴黎手稿》写作时间在先,《穆勒评注》写作时间在后的观点是没有说服力的、站不住脚的。

还有一种观点认为,马克思在写作《巴黎手稿》期间摘抄撰写了《穆勒评注》。持这一观点的学者提出,马克思最先写第Ⅰ笔记本,依次是《穆勒评注》、第Ⅱ笔记本和第Ⅲ笔记本。比如,韩立新教授认为,第Ⅰ笔记本中的异化劳动理论无法用来分析市民社会,第Ⅰ笔记本中也缺乏对分工和交换的分析研究,而这些研究正是在《穆勒评注》中加以充分阐述的。并且,《巴黎手稿》的第Ⅲ笔记本中的社会概念是以《穆勒评注》中社会交往概念为基础的。姜海波教授的观点与此一致,他认为“如果没有《穆勒摘要》,笔记本Ⅱ、Ⅲ的内容将变得有些唐突”<sup>[5]</sup>。唐正东教授虽然同意此观点,但他认为,在写作第Ⅰ笔记本的最后,“马克思当时只阅读了斯密和萨伊的经济学著作,并没有读到李嘉图和穆勒的部分,因而对于资本家与工人之间的利益对立关系还缺乏理论上的理解能力,马克思在这里实际上是写不下去了”<sup>[6]</sup>。可以看出,支持这一观点的大多数学者较为自觉地从两部著作的内容着手来分析阐明问题,和那种外在的、形式上的分析相比,无疑具有较强的说服力。人们往往认为,由于对这两部著作的解读仁者见仁,智者见智,难以统一,所以从内容上分析问题并不能确定二者写作时间先后顺序;相反,从文献学角度对这两部著作写作时间的考察似乎是很可靠的,因为文献具有确定性。但细究之下,这种所谓的文献学考察法在这里根本没有用,因为马克思很可能并不是在摘抄之后就立刻将之应用到自己著述中的。

## 二

从标题上看,《穆勒评注》是按照一般顺序逐次研究了经济活动的四个方面,即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但这四个方面的研究在《穆勒评注》中篇幅各不相同。论生产部分的内容最少,并且都是摘抄詹姆斯·穆勒的《政治经济学原理》,马克思没有丝毫评注;论分配的部分篇幅稍多,但马克思也只是摘抄,几乎没有自己的评论,只有一句十分简短的承上启下的说明“看一看以下各页继续唠叨的无聊话”<sup>[2]154</sup>;论交换的部分马克思摘抄的内容是最多的,对摘抄内容的评注也是最多的,评注的部分几乎

是摘抄内容的两倍。一些理论研究者也正是根据马克思在这个部分论述的交往异化概念和《巴黎手稿》中的异化劳动理论的比较,认为交往异化理论水平高于异化劳动理论水平,从而得出《巴黎手稿》写作时间在前而《穆勒评注》写作时间在后这个观点的。

应该说,从内容上推断二者写作时间的先后无疑是一种较为科学的路径,只不过其结论是依据交往异化理论水平高于劳动异化理论水平得出的。这个结论是否可靠,还需要深入研究交往异化与劳动异化内容才能确定。在《穆勒评注》中马克思是这样提出社会交往异化的:“我们看到,国民经济学把社会交往的异化形式作为本质的和最初的、作为同人的使命相适应的形式确定下来了。”<sup>[2]154</sup> 马克思这里所说的交往的异化形式指的是穆勒分析的商品交换,在论交换部分的起始,马克思就摘抄了穆勒关于交换的文字:“交换是以自己生产的产品的剩余和对他人生产的产品的需求为基础的。”<sup>[2]157</sup> 穆勒所谈的是一般商品生产者之间交换产品的行为,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交换的中介必然出现,这个中介就是金、银、货币。尽管马克思对穆勒把货币称为交换的中介的观点颇为赞赏,认为“穆勒把货币称为交换的中介,这就非常成功地用一个概念表达了事物的本质”<sup>[2]164</sup>。在马克思看来,货币的本质并不仅仅在于财产通过它而转让,而在于劳动产品有赖于相互补充的中介活动,在于社会行动的异化的并成为在人之外的物质东西的属性。马克思进而对作为商品交换的货币进行了人道主义的批判,把货币看作人与人之间的异己的中介,从而使得人本身不再是人的中介。在批判货币这种“私有财产丧失了自身的、异化的本质”之后,马克思接着对货币的抽象发展形式的信贷也进行了纯粹抽象的道德批判,认为信贷业是人的更加卑劣的、极端的自我异化,是人与人之间的极端不信任和相互欺骗。

那么,《穆勒评注》中的交往异化理论和《巴黎手稿》中劳动异化理论水平孰高孰低?如果交往异化理论水平高于劳动异化理论水平,我们就可以大致判定,《穆勒评注》写作时间在后;反之,如果交往异化理论水平低于劳动异化理论水平,我们就可以大致判定,《穆勒评注》写作时间在前。通过仔细阅读两部著作,我们不难发现,交往异化理论水平明显低于劳动异化理论水平。首先,马克思的交往异化主要是指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行为。只要持有货币,无论是谁,不管是奴隶还是奴隶主,地主还是

雇农,也不管是工人还是资本家,都能够以自己手中的货币交换他人的产品。所以,马克思这里提出的社会交往理论是十分空泛和抽象的,只要有商品和货币存在,交往异化就会发生。其次,这种社会交往理论根本无法说明为什么工人总是要受雇于资本家,出卖自己的劳动力来谋生。当然也无法说明为什么资本家总是高高在上,剥削和压榨工人。再次,货币是财富的价值的抽象,并不能说明财富的源泉。过分地批判交换中介货币,虽然表达了马克思对商品交换中的欺诈和卑劣行径的愤慨,但这种看法仍然没有超越古典政治经济学的理论界限。而《巴黎手稿》中的劳动异化概念则在以下这几个方面远远超越了《穆勒评注》中的交往异化概念。首先,什么是交往?如果抽掉交往的一切内容,交往概念本身就什么也不是。交往必然是有内容的,这个重要的内容就是人与人之间交换劳动产品,也就是劳动交换。所以商品交换的本质在于商品生产者交换劳动,马克思在《穆勒评注》中所着重分析的交往异化、以货币为中介的商品交换是以生产劳动为前提条件的。只有不同的生产者因为自己的需求交换他人的产品才可能存在社会交往。而这种社会交往并不因为货币的存在就成为异化形式的交往。交往异化包含在劳动异化之中,只有劳动异化,才有可能出现交往异化。所以,交往异化的前提是劳动异化。其次,马克思在《巴黎手稿》中对劳动异化四个方面的阐述,十分清楚地表明,劳动异化的根本原因在于资本主义社会对抗性的生产关系,无产和有产的对立,只有把它理解为劳动和资本的对立,才是一种作为矛盾的对立、从它内在关系上来理解的对立。换句话说,只有资本家占有生产资料,而工人除了劳动力之外一无所有,异化劳动才可能产生。再次,只有异化劳动概念才能阐明财富的主体本质。货币只是财富的外在表现和抽象,其内在的本质只能在劳动主体本质中寻找。在《穆勒评注》中,马克思对货币的一切批判都只是愤世嫉俗的道德批判,没有触及问题的本质。

马克思在1842—1843年莱茵报期间遇到的对所谓物质利益发表意见的“难事”以及贸易和保护关税的问题是促使他从事经济研究的最初动因。《穆勒评注》中的交往异化理论不仅不可能完成这个任务,反而会增加解决问题的困难。如果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人与人之间交往关系必定都是异化的,那这无异于说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在任何时代、任何历史条件下都是非人的、异化的,是应当

扬弃和批判的,那么,这种批判就是完全抽象的,这不仅没有达到国民经济学的水平,反而远在其之下。而在《巴黎手稿》中提出的异化劳动理论出色地帮助马克思解决了当时亟待解决的诸多问题。通过异化劳动概念,马克思揭示了国民经济学以劳动是创造价值的唯一源泉却得出从事劳动的工人生活状况不断恶化,最后仅能维持最基本的生存需要、降低到牲畜水平的前提与结果之间的巨大矛盾;阐明了人的自由自觉的活动的类本质在资本主义社会条件下异化为仅仅维持肉体生存需要的手段的根源;分析了异化劳动结果的私有财产运动的历史规律,把扬弃异化劳动和扬弃私有财产的历史运动和共产主义运动内在地、有机地结合在一起,阐明了共产主义运动的物质经济基础。显然,交往异化概念的理论水平要低于劳动异化概念的理论水平,由此可以大致确定《穆勒评注》写作时间在前,而《巴黎手稿》的写作时间在后。

### 三

关于马克思在写作《巴黎手稿》期间摘抄撰写了《穆勒评注》这一观点,依据的是《巴黎手稿》的第Ⅰ笔记本中的异化劳动概念建立在孤立的个人基础之上,但异化劳动的第四个规定“人同人相异化”属于主体与客体的关系范畴,因此马克思无法对其做出说明。赞同此观点的姜海波教授援引的论据则有所不同,他认为在《穆勒评注》中,马克思试图回答第Ⅰ笔记本最后提出的两个问题,因而第Ⅰ笔记本与《穆勒评注》有内在连续性。唐正东教授虽然也认为《穆勒评注》写作时间在第Ⅰ笔记本后,在第Ⅱ、Ⅲ笔记本之前,但他的判断依据和上述两种又有所不同。他认为,马克思在《巴黎手稿》的第Ⅰ笔记本最后谈到要进一步考察非工人对工人、劳动、劳动对象的关系,但马克思没有能够继续深入探讨这个问题,因为马克思当时可能并没有阅读李嘉图和穆勒的经济学著作,对资本家和工人之间的对立关系缺乏理论上解决的能力,所以一定是在写作第Ⅰ笔记本之后,研究写作《穆勒评注》的,然后接着写第Ⅱ、Ⅲ笔记本。

首先,这种结论是否可靠,关键就在于:1. 马克思在《巴黎手稿》的第Ⅰ笔记本中,是否无法对异化劳动的第四个规定做出说明;2. 马克思在第Ⅰ笔记本或第Ⅱ笔记本中,是否没有能够解决他在第Ⅰ笔记本最后提出的非工人对工人、劳动和劳动对象之间的三种关系的问题。这三个问题可以归结为一个

问题,即工人对非工人的关系,因为这三个问题主要考察的是工人和非工人之间的关系。非工人对工人的关系是两大阶级之间的关系,这两大阶级之间的关系实质在于工人与非工人对劳动和劳动对象是如何结合的问题。而工人与非工人之间关系内在地包含着其他两个关系。这是一个比在《穆勒评注》中探讨的一般社会交往关系更为特殊的、具有确定内容的社会交往关系,只有在搞清一般社会交往关系之后才可能进一步解决这个较为特殊和具体的问题。马克思在《穆勒评注》中探讨的社会交往概念,对工人和非工人关系本质的探讨毫无裨益,因为其中的社会交往关系只是任何货币占有者之间的关系,不管他是工人还是非工人,也不管他是地主还是农奴、奴隶主还是奴隶等,只要他们占有货币,就不管以何种方式获得货币。

其次,第Ⅰ笔记本提出的问题,在第Ⅱ笔记本中,马克思对之做出了较为合理的解释。在第Ⅱ笔记本的起始,马克思就探讨了工人和非工人的本质关系。他认为,“工人不幸而成为一种活的、因而是贫困的资本”,“资本是完全失去自身的人这种情况在工人身上主观地存在着,正像劳动是失去自身的人这种情况在资本身上客观地存在着一样”<sup>[2]65</sup>。从这些引文中可以清楚地看出,马克思认为工人与非工人的不平等关系根源在于非工人占有资本,而工人丧失资本、不占有资本。第Ⅱ笔记本用大量篇幅不厌其烦地分析工人和非工人之间的关系,其中马克思写道:“私有财产的关系潜在地包含着作为劳动的私有财产的关系和作为资本的私有财产的关系,以及这两种表现的相互关系。”<sup>[2]67</sup>由此可见,那种认为马克思在第Ⅰ笔记本提出问题、但当时无法解决,只有在摘抄研究了詹姆斯·穆勒的《政治经济学原理》和写作了《穆勒评注》之后,通过探讨社会交往异化概念才能解决这个问题的观点毫无根据,交往异化概念根本无助于问题的解决。从内容的内在逻辑上看,马克思是先写作《穆勒评注》,后接着写《巴黎手稿》,其间不可能穿插一个完全无助问题解决的内容的写作。

第三,《穆勒评注》中大量摘抄穆勒的著作,篇章结构都是按照穆勒著作进行的。由此可知,马克思在对穆勒《政治经济学原理》摘抄研究并写作《穆勒评注》时还没有形成自己的思想体系。在对穆勒思想进行剖析和批判时,马克思也没能抓住问题的实质,只从一般的交换媒介货币入手,批判一般商品交换的伪善和欺诈。如果仅仅停留在这种水平上,

这种批判就极易引起曲解,让人认为马克思否定社会进步,要退回到人类蛮荒的、茹毛饮血的、没有商品交换和货币存在的远古时代。并且,马克思在《穆勒评注》中对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中的欺诈的根源未能科学地给予揭示。其实,那种欺诈的普遍流行和泛滥,是当交往中的人们把自己的利益最大化时,才成为可能。这个问题,直到在《巴黎手稿》中才得到正确的考察和分析:因为非工人占有资本,从事生产,其目的是尽可能多地获得利益,从而把不占有资本和生产资料的工人仅仅看作生产的工具和机器,迫使工人生活水平不断下降,甚至低于维持生存的基准。

不仅如此,《巴黎手稿》虽然只是马克思自己研究用的手稿,但其是结构严谨的有机统一体,其中根本不允许插入一个水平相对较低的《穆勒评注》。《巴黎手稿》第 I 笔记本一开始就对整个手稿的写作内容做了说明,即以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为基础,对国民经济学进行实证的人道主义和自然主义的批判。同时马克思还对自己在手稿的最后一章对黑格尔的辩证法和一般哲学的批判的理由进行了说明。第 I 笔记本从实证角度对国民经济学进行彻底的批判,揭示了国民经济学的内在矛盾和混乱。接着以异化劳动概念为工具,揭露国民经济学矛盾和混乱的根源在于“把私有财产在现实中所经历的物质过程,放进一般的、抽象的公式,然后把这些公式当作规律”<sup>[2]50</sup>。马克思从经验事实出发,雄辩地证明了异化劳动导致私有财产,私有财产反过来又导致异化劳动,二者后来成为相互关系。在第 II、III 笔记本中,马克思阐明了私有财产使人们变得愚蠢而片面,把人的活动颠倒为动物活动,却把人的真正的活动当作动物的活动,从而提出“对私有财产的扬弃,是人的一切感觉和特性的彻底解放”,把共产主义运动和异化劳动以及私有财产的扬弃内在地统一起来,为共产主义找到了物质的、经济的基础。

综上所述,从《穆勒评注》中的社会交往概念和

《巴黎手稿》中的异化劳动概念的比较分析和研究中,不难看出,前者的理论水平要低于后者。并且,马克思在《巴黎手稿》的第 II 笔记本中合理地回答了在第 I 笔记本最后所提出的问题。除此之外,《巴黎手稿》自身逻辑结构严谨,各部分构成有机统一整体,而在《穆勒评注》中,马克思只是“发现了交往异化这一根本逻辑”<sup>[7]</sup>，“交往异化”还没有具体内容,这个内容需要在经济学哲学批判时才能阐发出来,这个任务在《巴黎手稿》中才能初步完成。在《穆勒评注》中马克思还没有形成自己的理论体系,其篇章结构也是因袭了穆勒的《政治经济学原理》,也没有产生较为科学的理论观点。由此可以确定,《穆勒评注》写作时间在前,《巴黎手稿》在后。

#### 注释:

①《巴黎手稿》,即《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国内出版时以此为书名)。为了行文中与《穆勒评注》对举的便利,本文采用《巴黎手稿》。

#### 参考文献:

- [1] 刘秀萍.《穆勒评注》再探究[J]. 马克思主义与现实, 2011(2):56-60.
- [2] 马克思. 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M]. 北京:人民出版社, 2008.
- [3] 张戎. 关于马克思《穆勒评注》的研究综述[J]. 福建论坛(人文社会科学版), 2009(4):22-26.
- [4] 张一兵. 回到马克思[M]. 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 2005: 201.
- [5] 姜海波. 私有财产的外化与交往异化——解读《詹姆斯·穆勒〈政治经济学原理〉一书摘要》[J]. 现代哲学, 2008(3):12-21.
- [6] 唐正东. 斯密到马克思[M]. 南京:南京出版社, 2002: 279.
- [7] 王淑娟, 刘敬东. 货币支配国家:国家正当性的消解——基于马克思《穆勒评注》的文本考察[J]. 现代哲学, 2013(3):1-9.

[责任编辑 文 川]